

债券代码：163056

债券简称：19 华租 0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
基金小镇 B7 栋 401）

2021 年 11 月

声 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华电租赁”）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一、单笔新增借款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20%

（一）借款人情况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单笔新增借款超过公司 2020 年末净资产的 20%，由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存在子公司，因此发行人借款主体均为华电租赁。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 2,653,297.09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 65,847.18 万元，负债合计 2,208,145.4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891,405.0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45,151.68 万元；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 133,011.46 万元，净利润 39,776.61 万元；2020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9,608.52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62,359.87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2,026.55 万元。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总计 3,141,796.95 万元，货币资金余额 192,785.69 万元，负债合计 2,641,590.09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880,313.6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00,206.85 万元；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 105,834.47 万元，净利润 35,065.17 万元；2021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7,274.44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564,453.19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94,117.26 万元。

发行人 2020 年会计报表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1381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发行人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提取授信额度内借款人民币 10 亿元，借款用途为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借款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本次新增借款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不会对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产生实质影响。发行人新增借款系正常的经营和融资需要，不会对发行人财务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19 华租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

就发行人新增重大借款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